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0-077

##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豁免履行募投项目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豁免履行募投项目相关承诺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相应须公司豁免履行有关承诺，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基本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9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人民币104,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1,692,924.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3,307,075.47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4月2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44050002号验证报告。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出变更。具体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昆明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并取消。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 二、公司豁免有关承诺的原因

公司于2018年9月5日就规范募投项目用地使用作出承诺：公司承诺，

对于“昆明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项目”宗地上修建的房屋建筑物，启明星辰将用于办公、运营、培训等自用用途，不会对外出售，也不会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出租。

由于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昆明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并取消，不再对“昆明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原宗地进行建设，原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经审慎考虑，公司拟就上述承诺事项申请豁免履行。

### 三、豁免公司有关承诺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豁免履行募投项目相关承诺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豁免履行承诺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规定，亦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豁免履行承诺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规定，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启明星辰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启明星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